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李宜臻

電話：3322101#7470

電子信箱：1008289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1300817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30081726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30081726_ATTACH2.png)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 辦理113年度「未成年無照駕駛處理推廣課程」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3年8月23日113靖娟北總字第1130000371號函辦理。
- 二、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鑒於112年辦理之未成年無照駕駛團體與焦點團體訪談中發現，許多工作者在談及未成年無照駕駛處理與再犯時，多感到力不從心，期待藉由邀請心理師分享於道安講習中與未成年無照駕駛家庭上課的經驗，讓相關工作者透過本次課程交流，一同了解如何與少年談未成年無照駕駛，同時使未成年無照駕駛再犯的可能性降低。
- 三、檢附該會來文與課程宣傳單張各1份。
- 四、副本抄送本局學輔校安室，惠請輔導督促本(113)年截至7月前具學生無照駕駛在案學校薦派人員參加。

輔導室 113/08/26 14: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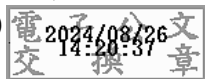


1130006505

有附件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各私立高中、本市各私立高職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含附件)



裝

訂

線

